

于田县人民政府2026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清单

| 序号 | 决策事项名称 | 决策主要依据 | 拟履行的程序 | 实时决策的必要性可行性 | 涉及单位 | 拟完成时间 (按季度填)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1 | 9个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2019年修正 | 公共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 | 国土空间规划决策必须构建并全面落实公众参与，专家论证，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与集体讨论相结合的程序闭环，这一机制是实现规划科学性、民主性与法制性的根本保障，公众参与确保规划扎根民意、凝聚共识；专家论证提供专业支撑，防范技术偏差。 | 于田县自然资源局 | 2026年5月底 | |
| 2 | 新疆和田地区于田县克里雅河流域综合规划 | 根据流域面临的突出问题和长远发展要求，迫切需要修编克里雅河流域规划，作为水资源综合利用、水害防治、灌区规划、水土综合治理等的纲领性文件，从规划层面指导流域治理开发与管理工作。 | 公共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 | 原规划成果在指导皮什盖河流域综合利用开发方面难以满足新形势、新任务的要求，且原规划对山区控制性工程布局和规模缺乏充分论证等问题。自2007年克里雅河流域规划修编工作完成至今17年了，规划对本流域水资源开发利用发挥了重要指导作用，流域的多数规划工程均已生效，水资源配置工程的格局发生变化，修编皮什盖河流域规划是非常有必要的。 | 于田县水利局 | 2026年12月底 | |
| 3 | 新疆和田地区于田县皮什盖河流域综合规划 | 根据流域面临的突出问题和长远发展要求，迫切需要修编皮什盖河流域规划，作为水资源综合利用、水害防治、灌区规划、水土综合治理等的纲领性文件，从规划层面指导流域治理开发与管理工作。 | 公共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 | 原规划成果在指导皮什盖河流域综合利用开发方面难以满足新形势、新任务的要求，修编皮什盖河流域规划是非常有必要的。 | 于田县水利局 | 2026年12月底 | |